东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,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发出通知,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(星期二)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应到董事 8 人,实到 8 人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:

以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鉴于近年来社会劳动力成本上升较快,且公司正在处于业务转型期,现有薪酬管理制度已不适应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。为保持公司持续发展,兼顾股东、企业与员工的利益,顺利推进公司的战略转型,经董事会审议,同意修订后的《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3日

